

111 年第 2 季公共工程停工終解約異常標案

(內政部、國防部、經濟部、交通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宜蘭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連江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基隆市政府、臺北市府)

督導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8 月 11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第 1 會議室

參、主持人：何處長育興

紀錄：陳冠文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表

伍、主辦單位報告：

陸、會議結論：

- 一、為加速工程執行，本會每月篩選進度落後 10% 以上異常案件函送主管機關檢討及納為工程施工查核重點案件，請主管機關確實配合辦理。
- 二、為促使停工終解約異常案件儘速復工或重新發包，同一案件若經本會連續列管 3 季以上者，將函送主管機關加強控管，並請主辦機關檢討相關責任，同時副知審計部；本次會議經查有「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猴硐站月台及電梯新建工程)」、「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可開港營運)計畫近程第一階段防波堤及內港口開闢興建工程」及「105 年度合作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3 件終解約後重新發包案件，符合前述條件須副知審計部。
- 三、本次會議個案檢討如下：

【停工案件】

(一) 內政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YunTech未來科技應用大樓新建工程」：

本案已於111年7月15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二) 內政部「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三期」：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鄰近臺南市列冊考古遺址「烏山頭遺址」，需提送施工監看計畫予臺南市文化資產保存處審核同意後再行施作涉及開挖之工項，爰自111年6月21日起停工。
2. 請主辦機關積極追蹤監看計畫書審核進度，並請內政部納入推動會報列管進度，俾本案早日復工。

(三) 國防部「內科加護病房及亞急性照護病房整修工程」：

本案已於111年7月7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四) 經濟部「台中液化天然氣廠第二席卸收碼頭管線及設備新建統包工程」：

本案已於111年7月24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五) 經濟部「溪埔及大泉伏流水原水管工程(二)」：

本案已於111年7月26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六) 交通部「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宜蘭線福隆石城K32+234~K32+900地錨邊坡改善工程)」：

本案工程北工區已於111年7月8日部分復工，南工區復工計畫已由交通部審查通過，請交通部督導主辦機關

儘速辦理南工區復工，避免北工區完工後無法銜接，再次造成停工。

(七) 交通部「臺東豐田郵局新建工程」：

本案已於111年7月21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八) 交通部「三重林口中正路郵局新建工程」：

本案已於111年7月26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九) 交通部「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行李處理系統工程」：

本案需俟第三航站區主體航廈土建工程於112年階段交付工區後始得施工，爰請交通部自行列管及確實督導主辦機關掌控相關作業進度，免再納入本會議列管。

(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埔里大坪頂灌區調蓄池興建工程(第一期)」：

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督導主辦機關依期程於111年8月底辦理復工，並持續追蹤水土保持計畫第1次變更設計審查情形。

(十一) 宜蘭縣政府「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A幹線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A9-1-1~A9-1及A16~A16-5)暨代辦自來水管線工程」：

本案現預計於111年9月初復工，已逾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預定復工日期(111年6月1日)，請宜蘭縣政府督導主辦機關持續與管線單位釐清，並主動追蹤管線單位辦理情形。

(十二) 嘉義縣政府「110年6月豪雨-(C1)嘉131線4K+200明隧道延伸段道路災修工程」：

本案已於 111 年 8 月 1 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擬同意解除列管。

(十三) 屏東縣政府「屏 112 線道路拓建工程(第一期)」：

1. 本案已逾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預定復工日期(111 年 6 月 30 日)，請加速辦理。
2. 請釐清變更原因，並應完成相關前置作業，避免再次發生停工情事。
3. 另本次督導會議未派員出席說明，請檢討未派員之原因，避免再發生未派員情形。

(十四) 屏東縣政府「109 年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東港轉運站工程」：

本案已於 111 年 7 月 15 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擬同意解除列管。

(十五) 臺中市政府「大里區、霧峰區大里聯絡道高架橋下增設平面道路工程(第一期)-「平面道路外側車道及側車道工程」」：

本案需俟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台 74 線大里及霧峰地區增設匝道工程(台 74 線草湖交流道)」於 111 年 12 月交付工區後始得施工，爰請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協助提早交付工區，並請臺中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與承攬廠商協調，待交付工區後立即進場施作，俾利趨趕工進。

(十六) 臺南市政府「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區外排水工程(第一期)」：

本案已於 111 年 8 月 10 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十七) 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鼓山分局辦公大樓重建工程（建築部份）」：

本案已於111年7月15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十八) 高雄市政府「高雄市鹽埕區北斗抽水站及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拆除原有敬老亭及將抽水站調整至現有敬老亭位置，變更涉及既有鄰接道路地下電力等民生管線遷移作業，經與管線單位會勘確認遷改，目前調整變更設計內容中，爰辦理停工。
2. 請主辦機關加速完成變更設計作業，並與內政部營建署溝通加速審查進度，另請高雄市政府於定期會議追蹤列管，俾利本案早日復工。

【終解約案件】

(一) 交通部「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猴硐站月台及電梯新建工程)」：

本案已逾前次會議結論之重新招標時程(111年7月31日)，請交通部督導主辦機關儘速辦理。依臺鐵局規劃，第2期工程將俟經費結餘情形再研議辦理，建議再檢視剩餘工項，如有原計畫應辦理項目，可納入第2期工程辦理。

(二) 交通部「第二航廈消防水砲系統整建案」：

本案主辦機關預定於111年12月底前重新發包，請交通部持續管控，並於後續施工階段督導主辦機關落實廠商履約人員安全查核機制，廠商及分包廠商之履約人員執行工作，應由機關或監造單位人員全程陪同或監督管理。

(三) 連江縣政府「馬祖城鄉特色產業園區工程」：

本案已於 111 年 6 月 7 日決標，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四) 彰化縣政府「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可開港營運)計畫近程第一階段防波堤及內港口開闢興建工程」：

1. 彰化縣政府已於 7 月 12 日召開流標檢討會議，7 月 22 日再上網招標，8 月 9 日再次流標，請彰化縣政府督促主辦機關再檢視標案之預算及工期編列與契約書圖條件合理性，並確實管控各階段辦理期程。
2. 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協助本案推動，並加速相關審查作業。

(五) 南投縣政府「105 年度合作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預計 8 月上旬向教育部國教署重新提送經費核定及計畫調整，俟核定後辦理工程招標，預計於 11 月上旬辦理工程發包。
2. 本案已連續 5 季列管，請南投縣政府督促主辦機關加速辦理重新發包作業，俾利工程早日完成施作。

(六) 雲林縣政府「新庄子大排荷苞嶼橋下游治理工程」：

1. 本案已於 111 年 7 月 5 日決標，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2. 建議雲林縣政府協助主辦機關辦理地方民眾之溝通，以免影響後續工進。

(七) 臺東縣政府「東 64 線 7K+100~7K+700、6K+300~6K+600 道路災修工程」：

1. 請臺東縣政府督導主辦機關依上次結論確實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及公共工程開工條件檢核等相關事項，並於決標後儘速開工施作。

2. 本案已流標 2 次，建議從預算、工期及契約書圖條件之合理性等檢討可能流標原因。

(八) 基隆市政府「基隆市信義區月眉路都市計畫道路拓寬改善工程(第一標)」：

查本案已依前次會議結論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修正本案為不重新發包案件，同意解除列管。

(九) 臺北市政府「捷運淡水線平面段隔音牆更新工程」：

本案已於 111 年 7 月 28 日辦理評選作業，惟評選結果從缺，請臺北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辦理招標文件檢討或重新上網公告作業，俾利工程順利推動。

(十) 臺北市政府「板南線台北車站及東區地下街第二廣場天花板更新工程」：

本案於 111 年 7 月 27 日重新上網公告招標，預計 8 月 24 日辦理開標作業，請臺北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持續掌握後續招標作業之情形，俾利工程順利推動。

柒、散會(下午 12 時 00 分)